

证券代码：301183

证券简称：东田微

公告编号：2023-016

## 湖北东田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

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刘顺明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：

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刘顺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,428,0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5.54%），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,400,0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3.00%）。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，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，自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。

湖北东田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持股 5%以上股东刘顺明先生出具的《减持计划告知函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股东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股份来源
刘顺明	4,428,000	5.54%	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

#### 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- 减持原因：因自身资金需要。
- 股份来源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。
- 减持方式、数量和比例：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、大宗交易方式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减持股份数量合计 2,400,0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目前总

股本的 3.00%，若公司在拟减持期间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，将对拟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。

4、减持期间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，自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，且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.00%；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，自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，且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.00%。

5、减持价格区间：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。

### 三、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

公司股东刘顺明在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》作出的承诺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自本人取得公司股份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或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（以孰晚为准），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，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。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，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。

2、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，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；在实施减持时，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，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。

3、在本人持股期间，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、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，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、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以上股东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，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。

### 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1、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，拟减持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。

2、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

规定。

3、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刘顺明先生出具的《减持计划告知函》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东田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5月24日